

# 汉中市财政局文件

汉财办农改〔2019〕8号

---

## 汉中市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 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

财政局：

为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，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，支持做好2020年农村综合改革工作，根据“陕财办农〔2019〕102号”文件，现提前下达你县（区）2020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（详见附件1）。该项指标收入列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313 农林水”，支出列2020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“2130706 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”支出，经

济分类科目列 51301 不同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。

一、请根据中省农村综合改革相关制度规定，结合中央下达预算，做好预算编制、项目安排、指标分解下达等工作，并尽快拨付资金。请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，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确保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（详见附件 2）。

二、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资金重点支持省委组织部、省财政厅、省农业农村厅确定的 2020 年扶持集体经济县区。各县（区）要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先导，创新资金使用方式，加强资金监管，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效益。

三、此次下达的资金，属于中央涉农资金整合范畴，请按照涉农资金整合有关规定执行。

附件 1：2020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表

附件 2：2020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---

抄送：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县区综改办。

---

汉中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9年12月30日印发

---

共印：20份

附件 1

## 2020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县 区	资金	备注
1	合计	2810	
2	南郑区	1199	
3	城固县	881	
4	宁强县	730	

附件2

## 2020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

(2020年度)

专项名称	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			
中央主管部门	财政部	专项实施期	2019-2023年	
省级主管部门	陕西省财政厅	省级共管部门	省委组织部、省农业农村厅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金额:	20410		
	其中: 中央补助	20410		
	地方资金			
年度目标	发展村级集体经济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农村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村数	≥ 408个
			村集体经济发展县区	23个
		时效指标	2020年规划完工率	100%
	成本指标	投入指标	财政补助资金	20410万元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农村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村数量	408个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区农民满意度	≥ 90%
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			≥ 90%	